

#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诚信、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为核心，积极出席公司 2018 年度的相关会议，并对相关议案认真、谨慎地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现将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我们以现场方式出席、列席了公司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提交到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管理层保持了充分的沟通。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8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姓名	董事会 召开次数	现场 出席 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自 出席会议	列席股 东大会 次数
杨天均	5	4	1	0	否	2
冀延松	5	4	1	0	否	2
林 泉	5	5	0	0	否	2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持赞成意见。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 年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利益相关者负责的态度，我们就公司相关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没有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名称
2018 年 3 月 27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 2018 年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进行贷款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7.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和 2018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6 月 6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8 月 21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8 年 10 月 18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变更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函；
2018 年 10 月 30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所持部分股权资产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质押续贷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具体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度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在公司日常公司及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 （一）现场调研公司运作和经营的情况

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和其他时间到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运作和经营情况，分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了密切联系。通过参加现场会议与公司管理层沟通、阅读公司财务报告以及关注媒体、网站和相关媒介等方式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我们结合个人的专业特长，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职工权益、转型升级、资本运作等事项力所能及地给予了相关建议和指导，并获得了管理层的积极回应。

#### （二）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分别担任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在任职期间，我们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召开会议及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等方式，认真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并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生产数据，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快速发展出谋划策。同时，我们对 2018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进行了跟踪督促，了解年报编制工作进展情况，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和要求，与公司财务总监、计划财务部、审计监察室负责人等进行多次交流沟通，确保公司年度报告的顺利完成。

### 四、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一）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2018 年，我们通过与公司董事会秘书和相关人员的沟通，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并督促公司相关人员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二）关注公司经营决策。在日常工作中，我们与公司保持良好的沟通，通过多种途径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资金往来情况、

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等相关事项，运用所擅长的专业知识为公司提出现实可行的建议。如：公司近两年经营业绩良好，本着企业增效、员工增薪的原则，我们建议可适当提高员工收入，使企业发展成果与广大员工共享，从而进一步凝聚人心、增进合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该项建议得到了公司管理层的积极响应。

**（三）注重平日学习和培训。**为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实施经营管理，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我们积极参加了四川证监局和深交所组织的各项学习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发展规划、化肥行业分析、产品开发等方面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五、其他事项

（一）2018 年度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二）2018 年度无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最后，我们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理解和支持配合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签名：

杨天均

冀延松

林 泉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